

# 阿里地区行署办公室关于印发《阿里地区金融支持特色产业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人民政府，行署各局、委、办、处：

《阿里地区金融支持特色产业发展实施方案》已经行署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按照方案要求，抓好贯彻落实。

阿里地区行署办公室  
2023年8月15日

# 阿里地区金融支持特色产业发展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政府和地委、行署关于优化营商环境、促进民间投资系列工作要求，主动融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助力特色优势产业发展，突出金融支持作用，围绕《关于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治藏方略进一步做好金融支持西藏发展工作的意见》，参照《阿里地区“十四五”绿色工业发展规划》，结合地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总体要求

(一) 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第七次西藏工作座谈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重要论述，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西藏工作的重要指示和新时代党的治藏方略，按照自治区党委、政府和地委、行署关于优化营商环境、促进民间投资系列工作要求，聚焦“四件大事”聚力“四个创建”，落实地委“12114”工作思路，以《阿里地区着力创建高原经济高质量发展先行区中争进位工作要点》为指引，贯彻落实好《关于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治藏方略进一步做好金融支持西藏发展工作的意见》《关于金融支持西藏高质量发展座谈会精神的贯彻落实意见》，统筹落实金融支持特色优势产业发展相关要求，充分发挥金融在调结构、惠民生、转方式、促进生态文明建设、推动经济可

持续发展的杠杆作用，着力创建产业与金融对接交流合作平台，持续推动资金供需双方更深入了解、更直接交流、更广泛合作，不断加大金融支持特色产业发展力度，全力助推阿里地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 （二）工作目标。

——组织体系不断完善。充分发挥“政府主导、金融主力、企业主体”作用，加快构建新型产融合作机制，为资金供需双方搭建平台、开展撮合，推动形成支持特色产业发展政策合力，形成金融与特色产业发展的互融互促。

——融资规模稳步扩大。把改善融资环境作为金融支持优化营商环境的头号工程，聚焦“发展所需、企业所急、政府所能”，持续强化金融服务保障，力争每年全地区特色产业贷款余额增速高于各项贷款增速，增量占各项贷款增量的比重逐年提高，在金融支持特色产业发展的方法、路径、措施和成效等方面取得实质性突破。

——综合服务持续提升。坚定共生共荣、服务地方的决心，优化内部资源配置，丰富信贷产品供给，按需实行专人专岗和专营机构制度，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所有分支行主动参与金融支持特色产业发展工作，创新产品和服务方式，形成辐射面广、影响力强的特色产业服务体系。

## （三）基本原则。

——坚持市场主导。发挥市场在金融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

用，围绕高原特色现代农牧业、民族手工业、矿产、文化旅游、清洁能源等特色产业，持续提供对特色产业、特色企业、特色产品的金融服务，支持阿里地区经济发展、民生改善和农牧民增收。

——坚持有扶有控。坚守生态安全底线，充分挖掘阿里地区自然资源、产业基础等比较优势，突出高原特色、阿里特点。坚持“区别对待、有扶有控”的信贷原则，支持产业绿色化发展和转型升级，对落后产能、不安全产能、不符合产业政策的产能坚决压缩退出相关贷款，对“三高”企业、项目和各级政府黑名单企业一律不提供授信支持。

——坚持统筹谋划。围绕着力完善产业发展支持政策、推动高原优势产业加快发展目标，科学规划金融支持特色产业发展路径，充分调动地方政府部门、金融机构、企业和其他市场主体的积极性和能动性，统筹处理好宏观和微观、整体和局部、短期和长期的关系，注重政策的连续性与可持续性，系统推进特色产业金融服务。

——坚持风险防范。完善政府部门和金融监管部门外部监管与金融机构内部风险控制相结合的多层次风险防范体系，加强对支持特色产业发展金融业务和产品的监管协调，强化风险意识，提升特色产业金融服务领域新型风险识别能力，牢牢守住金融安全底线。

(四) 支持方向。特色产业是阿里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基础和组成部分，是落实自治区高质量发展各项任务的重要抓手，

也是带动就业、改善民生、保护环境、稳边固边的关键支撑。本实施方案支持的特色产业主要包括：

**1.天然饮用水产业方面。**立足现有天然饮用水产业基础，鼓励企业积极引进先进技术先进设备，扩大生产规模；组织企业参加区内外食品及饮料博览会，充分利用对口援藏省市、央企全国市场营销体系和销售渠道，以线上线下联合推广方式，加强宣传力度，提高市场占有率。

**2.高原特色农牧产品加工业方面。**统筹发展农畜产品初加工、精深加工和综合利用加工，重点打造青稞、饲草、乳制品、肉类、皮毛绒等特色农畜产品加工，建立和完善农畜产品加工生产体系，促进产业链增值增效和农牧民增收致富。

**3.民族手工业方面。**按照“农户+基地+公司”模式，集中农牧区手工业“作坊”，大力发展藏毯、卡垫、藏香等为代表的民族手工业，推动民族手工业特色化、专业化、规模化、品牌化发展，积极为企业搭建产品展销平台，推动民族手工业创新发展。

**4.绿色矿产业方面。**做好阿里地区优势矿产资源勘查与开发，引进和发展绿色开采技术，积极推进铜、铁、岩金等矿产资源和盐湖资源勘查开发，鼓励智能矿山建设，推动资源数字化管理、智能化管控，有序发展绿色矿产业。

**5.藏医药产业方面。**建立健全藏药材资源库，争取将符合条件的藏药按规定纳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药品名录，加强藏药加工原材料保障，增强藏药研发能力和创新能力，积极开展藏药二次

研发和新品种开发，促进生物技术与传统藏药融合发展，加快推进藏药产业化。

**6.清洁能源产业方面。**充分发挥太阳能、水能、风能、地热能等能源优势，坚持“生态优先、有序开发”原则，争取国家政策和资金扶持，重点发展太阳能、水能、风能等优势的清洁能源，形成水电、风电、光电三重互补格局，构建多能并举、互联互通、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现代化清洁能源体系。

**7.特色盐产业方面。**推进盐湖资源综合评估，探明资源储量，分析盐开采价值，完善盐资源开采、生产、销售手续，积极发展工业用盐、保健盐等产品，打通销售渠道，打造“章仓三湖”自然盐品牌，促进盐产业有序健康发展。

**8.特色旅游业方面。**统筹用好全地区文化旅游资源，不断提升改造旅游基础设施，合理开发特色精品旅游线路，重点打造 219 国道旅游精品路线；加快“一山两湖” 5A 级景区、古格王朝遗址 4A 级景区和星级酒店创建；坚持特色、高端、精品，打响“象雄古韵·天上阿里”旅游品牌，打造“一县一品”，开发高附加值旅游产品。

## 二、工作任务

### （一）构建多层次金融服务组织保障体系。

**1.加强组织保障。**鼓励各银行业金融机构积极向上沟通协调，对接上级行金融支持特色产业发展战略规划和基本管理制度，按需设立专人专岗、专营机构，提供特色产品和专业化服务。鼓励

农行各县支行、各乡营业所积极参与特色产业金融服务工作，发挥贴近一线、点多面广优势，提高特色产业金融服务覆盖面。〔责任单位：地委财经办，人民银行阿里地区中心支行，各银行业金融机构〕

**2.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各银行业金融机构要结合实际，制定细化目标和工作方案，层层传导落实，切实做好特色产业领域金融支持与服务。鼓励各银行业金融机构完善激励约束机制，强化内部考核引导，优化信贷资源配置，主动减费让利，加大特色产业领域首贷、信用贷款支持力度。通过开辟专项通道、设置专项信贷额度、安排专项激励费用、绩效考核倾斜、内部转移定价优惠等方面对特色产业、特色项目、特色企业予以倾斜。〔责任单位：地委财经办，人民银行阿里地区中心支行，各银行业金融机构〕

**3.积极争取产业发展基金。**根据国家产业发展基金政策，整合节能环保、专项治理等资金，积极争取国家、自治区级产业发展基金，带动社会资本投入，拓宽资金来源。〔责任单位：地委财经办，地区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

**4.做好政策传导。**用好媒体频道、微信公众号等宣传媒介手段，加强政策宣传，提高政策知晓率和覆盖面；充分发挥牵线搭桥作用，向企业动态通报金融政策、产品，加强撮合服务，促进银企、产融良性互动；常态化开展“政银企”座谈会、“银企”对接会等形式多样的活动，面对面解决融资问题。〔责任单位：地委

宣传部、网信办、财经办，地区发展改革委、科技局、经济和信息化局，人民银行阿里地区中心支行，各银行业金融机构〕

## （二）凝聚特色产业金融政策支持合力。

5.强化货币政策支持。发挥再贷款的精准滴灌和正向激励作用，运用支农、支小再贷款等政策工具引导和支持金融机构扩大特色产业信贷投放。加大碳减排支持工具政策宣传，抓好政策窗口期，全力推动碳减排支持工具落地生效和增量扩面，全力带动清洁能源产业、绿色矿业等领域发展。制定差异化信贷管理政策，对特色产业信贷增速高于各项贷款增速的银行业金融机构，在对金融机构综合评价考核、央行评级中给予倾斜。〔责任单位：人民银行阿里地区中心支行，各银行业金融机构〕

6.完善财政金融联动协同机制。按照自治区贴息政策，支持符合条件的特色产业、项目库企业，金融机构可按规定享受税收优惠。参照《西藏自治区本级预算单位银行账户管理办法》，酌情将各银行支持特色产业进展情况纳入考核，提高财政性存款的引导作用。建立特色企业、特色项目、特色产品认证补贴制度，形成金融服务特色产业发展的政策合力，提高政策效益和社会效应。〔责任单位：地委财经办，地区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局、财政局、生态环境局、审计局，税务局、人民银行阿里地区中心支行〕

7.健全融资增信支持机制。探索运用特色产业贷款风险分担机制，支持符合条件的贷款优先纳入补偿范围，提高银行业金融

机构业务参与积极性。协商自治区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将担保资源向我地区特色产业领域倾斜，科学制定特色产业信贷专项审批政策，合理适度下调特色产业信贷担保费用，助推特色企业、项目综合融资成本稳中有降。〔责任单位：地委财经办，地区财政局，人民银行阿里地区中心支行〕

**8.优化企业辅导机制。**地直各职能部门要研究制定企业业务辅导机制，通过发挥行业优势、借助第三方财务公司等方式，加强对企业编制年度业务报表、盈余分配方案、亏损处理方案、财务会计报告等方面的专业化指导，为与信贷要求尚有差距的中小微企业提供专业化服务，指导企业打造包装优质项目，最大程度争取信贷。〔责任单位：地委财经办，地区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局，地区工商联〕

### （三）建立健全特色产业金融服务配套机制。

**9.推进特色产业企业信用信息共享机制建设。**强化发改、工信、农业农村等部门间协调，推动相关部门有效借助搭建地区政务信息共享平台契机，将特色产业企业信用信息纳入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和政务信息共享平台，为金融机构提供多渠道、多维度的特色产业、项目信息与特色融资企业画像，协助解决特色产业识别和金融服务的有效衔接。〔责任单位：地委财经办，地区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人民银行阿里地区中心支行〕

**10.建立特色产业领域企业名录清单机制。**地直各职能部门按

照职责分工，在各自领域内认真梳理资质资格、质量信誉考核和信用评价等信息的基础上，将守法诚信经营、市场前景良好、有贷款意愿的特色产业企业、供销组织、产业链企业建立名录清单，及时推送给人民银行阿里地区中心支行。人民银行阿里地区中心支行将“特色产业企业名录清单”列入“6+1+N”清单，作为信贷常规报表，按月统计，按季通报。〔责任单位：地委财经办，地区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局、自然资源局、农业农村局、旅游发展局，人民银行阿里地区中心支行，各银行业金融机构〕

**11.开展多层次融资对接。**发挥好“三农”领域政银企合作长效机制作用，利用每月银企对接活动，开展常态化融资对接活动，用好西藏小微客户融资服务平台、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加强特色产业企业注册、受理和贷款发放工作，围绕阿里地区特色产业融资需求，建立常态化清单推送机制，及时向各银行推送特色产业企业、项目名录，各银行业金融机构要加强工作协同，结合“双百计划”“‘贷动小生意、服务大民生’个体工商户专项行动”，通过上门服务、主动服务、靠前服务、精准服务，提升融资效率，营造良好的特色产业金融服务环境。〔责任单位：地委财经办，地区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局、自然资源局、农业农村局、旅游发展局，人民银行阿里地区中心支行，各银行业金融机构〕

**12.构建特色产业金融统计监测制度。**在现有统计监测系统数据、信贷手工报表基础上，进一步优化数据维度，细化数据颗粒度，提升金融统计精准性，将各银行特色产业贷款列入常规报表，

构建阿里地区特色产业金融全口径统计框架。引导金融机构强化科技赋能，提升特色产业贷款系统化、信息化建设水平，实现特色产业贷款“系统自动识别+人工辅助认定”统计模式。〔责任单位：人民银行阿里地区中心支行，各银行业金融机构〕

**13.建立特色产业贷款风险监测和评估机制。**密切关注特色产业金融服务发展情况，加强对特色产业贷款的监督指导，引导金融机构定期对特色产业贷款资金用途、环境效益、项目进展和经济可持续性开展监测和评估，有效防范信贷风险。〔责任单位：地委财经办，地区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局、人民银行阿里地区中心支行，各银行业金融机构〕

**14.开展特色产业金融服务考核评价工作。**健全特色产业金融服务考核评价机制，丰富评估结果运用场景，将评价结果作为激励措施的参考依据，从货币政策工具、监管容忍度、监管评级、考核通报等方面实施差异化监管，并作为财政性存款等财政资源倾斜分配的重要参考依据，提升金融机构服务特色产业意识。〔责任单位：地委财经办，地区财政局、审计局，人民银行阿里地区中心支行〕

### 三、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成立阿里地区金融支持特色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建立由分管金融副专员任组长，金融监管部门及相关行业主管部门为成员的金融支持特色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共同研究协调解决阿里地区金融服务特色产业发展重大问题。领导小组

下设办公室在人民银行阿里地区中心支行，负责承担领导小组日常工作，协调落实领导小组工作部署。各成员单位要加强跨部门、跨行业的协同合作，保障特色产业金融工作稳妥有序推进。

（二）加强跟踪问效。持续跟踪监测金融机构特色产业信贷投向、统计情况，引导金融机构兼顾风险和效益，主动识别、评估和管理相关风险。建立特色产业企业环境信息披露制度和重大环境风险的申诉交流制度，强化社会监督，发挥舆论导向和监督作用。

（三）加强宣传推广。广泛开展金融支持特色产业发展相关政策宣传教育，注重凝练好的经验、做法并形成典型案例，综合运用传统媒体、新媒体、主流媒体等多种渠道，常态化发布和展示阿里地区金融支持特色产业发展工作进展和成效。